



[购买此书或有声书](#)

全球变暖僵局

为保护地球制定更有效的政策

(Global Warming Gridlock)

大卫·G·维克多 • Cambridge UP © 2011 • 392 页

科学 / 环境生态

行业 / 汽车工业 / Electric Cars / 原材料与能源

要点速记

- 全球变暖在根本上其实是一个经济问题，因为全世界所有的经济发展都是以排放二氧化碳为代价的。
- 改变全球的经济基础架构是一项极其复杂艰巨的任务。
- 成功的外交策略首先必须考虑到各个国家的真实意愿和能力。
- 各国必须减少碳排放，提高能源技术并且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影响。
- 应对降雨量变化和海平面上升带来的问题将会越来越重要，对于贫困国家而言更是如此。
- 态度积极的国家必须要把那些犹豫不决的国家团结过来。
- 减少碳排放和开发能源技术所需要的资金是个天文数字。
- 碳（交易）市场是提供该资金的最好方式。
- 征收碳（交易）税是减少碳排放最有效的市场手段。
- 任何计划都需要相应的激励措施、合规的监测和强有力的执行。

导读荐语

在过去几十年间，世界各国减少碳排放和减缓气候变化的努力均以失败而告终，如今，各国似乎已经心灰意懒。国际法律专家大卫·G·维克多认为，打破这种僵局的唯一办法就是制定政治上可行的政策。他提出的解决方案有些老套——这套方案是基于各国自身利益的。尽管维克多的行文风格带有一些学术性，但他言辞恳切，理据充分，其观点非常具有说服力，他认为气候外交家们使用的环境框架难以解决目前的问题，因为这场危机本质上是经济问题，不是环境问题。getAbstract在此向你介绍维克多在全球气候僵局问题上的独到见解。

浓缩书

全球性问题

二氧化碳这种主要的工业温室气体，在大气中经久不散，徘徊时间长达数百年。和其他污染物一样，二氧化碳也在全世界范围内四处飘散，所向披靡。为了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世界各国都责无旁贷，必须作出自己的贡献，但是这些努力会伤及其经济发展。举例来说，制定新的能源基础架构将要耗费巨额资金，因而会招致来自国内的强烈反对。除非所有国家携手合作，一起行动，否则没有哪一个国家愿意牺牲自己的经济利益。

气候政策面临的三大挑战

所有关于全球变暖的政策都具有以下三个特点：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规定，开发新技术的框架条约，以及用来帮助各国应对潜在极端天气的方案。大部分减排方案都遵循一个模式，即规定在某一时间段内，减少一定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然而成功的外交策略首先要考虑到的是各国政府的实际能力，而不是他们能够做出什么样的承诺。

“对地球工程研究得越多，公众就越会理解气候问题的严重性，并且意识到解决这个问题需要大胆创新的举措。”

要想解决气候问题，最终所有国家都必须作出让步，接受同样的条件，但是在刚开始时，少数国家对于解决气候问题至关重要。如果美国和中国这两大碳排放国愿意承担起领头作用的话，目前的谈判僵局将会很有希望被打破。此外，少数国家组成的“集团”也可能在减排方面取得成功，因为在小范围内制定和执行复杂规则会相对更容易一些。而且这些集团国家有能力处理好非常棘手的问题，然后不断增加其集团成员。在制定技术政策这个重要领域，集团国家之间的谈判也可能进行得更加顺利。

虽然全球变暖事态紧急，但是各国政府在重新设计能源基础设施方面却是行动迟缓。建立一个新体系可能需要50年之久，到时环境问题导致的破坏已然造成。所以，应对降雨量变化和海平面上升带来的问题将会越来越重要，对于贫困国家而言更是如此。各国必须制定自身的应对策略，一再推诿和拖延将会使得气候变化问题变得更为严峻。

消除误解

有些专家认为，如果科学界能够就如何解决全球气候变暖问题达成共识，那么各国政府也就可以制定统一的政策。这种想法使得那些相信全球变暖的人，以及那些对此持怀疑态度的人投入数百万美元来支持或者破坏

这种共识。气候科学家们似乎认为，制定一个排放上限——目前的排放上限是将地球温度上升控制在2摄氏度以内——将会催促相应的政治措施的产生。然而，他们错了。大部分国家对此都是纸上谈兵，并不会制定真正可行的计划或切实有效的政策。所以气候谈判必须要以各国的意愿和实际能力为出发点。

“国际社会在减缓全球变暖的过程中——从积极国家作出承诺到吸引消极国家加入，再到投资新技术——从来没有达成共识。”

把全球变暖视为环境问题阻挠了谈判进程。不可否认，全球变暖会对环境产生巨大的影响，但是实际上它是一个经济问题。很多外交家相信，解决这个问题的唯一办法是达成全球性的协议，但其实如果少数国家能够达成一致——比如世界贸易组织(WTO)和《关贸总协定》这种经济协议——是更为理想的选择，也更加有效率。

“工程师神话”相信新技术将能够拯救世界，然而却没有考虑到新技术被应用的速度历来很慢。新技术非但代价昂贵，而且只能随着时间的流逝才能显现出其在商业上的可行性。

减排战略

外交家们必须弄清楚的是态度积极的国家和态度消极的国家分别愿意做什么，然后才能有的放矢地提供更好的激励政策，或者软硬兼施。要想有效实施气候政策，首先要明确这样的政策对于各国来说分别意味着什么。现在的外交家往往忽略各国对气候政策的具体执行情况。他们总是相信政府可以影响市场，通过给污染物设定价格或者制定排放上限就能减排。换句话说，这意味着，在不知道各国将要排放多少的情况下就设定税额，或者在不知道实现目标需要投入多少资金的情况下就设定排放上限。外交家们认为市场这种机制能够解决所有问题。

“能源行业还没有足够的激励措施来鼓励企业投资基础研究。”

征收碳排放税似乎是控制成本的合理办法，但是大多数政府更青睐“碳排放总量控制与交易”政策或者更喜欢进行直接管制，因为这些政策能够使得有政治关系的人受益，也就是说，“总量控制与交易”计划能产生“排放配额”，当权者可以将这种新的有巨大价值的资产作为好处发放给他人。这样一种体系会使现有的利益相关者受益，打击市场新参与者的积极性。尽管这种方案比碳税低效且昂贵得多，但却一直是各国政府乐于采用的做法。

投资

1990年《京都议定书》的两个目标分别是建立碳减排目标，同时保证工业化国家（即发达国家）要为施加在发展中国家身上的碳排放限额买单。理由是工业化国家导致了更多的污染，所以理应在减排方面承担更多的责任。全球性的碳排放“总量控制与交易”方案能够让资金流入发展中国家，抵消这些国家的减排成本。这些抵消的配额同时能够使得签约国达成他们的减排目标。有些人认为这种方案的本质是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支付现金，让后者接受他们的碳排放。

“在怀疑论的喧嚣中，科技不断取得突飞猛进的发展.....最具革新性的科学技术戳穿了人们笃信多年的谎言。”

从理论上而言，各国国内的碳排放“总量控制与交易”应该是与国际市场无缝衔接的，但是实际情况恰恰相反。“波将金市场”看上去像是一种市场方案，但是却严重依赖直接管制。这种方案能够大行其道，主要是

因为它将各种好处大把大把地交到权力集团或者权力国家手中，让它们从现有制度中受益。而由于各国实施不同的交易方案，所以碳排放的价格也非常不统一。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家建立起自己的体系，这种各自为政的现象和分歧将更加严重。然而，与其强迫各国接受统一的、忽略国别和地区差异的体系，还不如继续保持这种看上去有点分散的国际市场。

清洁发展机制

人们最为熟悉的减排项目就是《京都议定书》下的清洁发展机制 (CDM)。像CDM这样的排放交易计划现在变得越来越重要了。清洁发展机制在全世界赞助了很多项目并且开发了不少资金转让协议。对这种项目的监管在现实生活中被有意削弱了，这也就导致了一些制度上的漏洞。清洁发展机制着重针对那些《京都议定书》规定的、减排实施相对容易的气体，即除二氧化碳以外的其他温室气体。通过这种机制而达到的减排成效——很少涉及碳排放问题——也被认为是实现了《京都议定书》的部分目标。

“真正勇敢的人将会投资开辟全新的领域，这些人将在一个对二氧化碳排放越来越严格的世界里获得成功。”

然而这种排放交易计划进行得越长久，其产生的负面影响也就越严重。所以必须要制定更为严密的规则，改进这些机制，以切实达到减排目标。假设CDM机制顺利运行，在这种分散的市场状态下，据估计对于新能源的投资每年将达到500亿美元。而全球范围内的需求则是这个数字的好几倍。根据国际能源署提供的数据，如果要在2020年把气温增长控制在2摄氏度以内(450 ppm)，每年需要投资4000亿美元。作为参照，现在中国每年对电厂的投资就高达1000亿美元。

全球能源市场的技术政策

现有的能源标准和技术不利于取得新突破，而光凭市场的力量则难以保证创新。私人投资者在投资新能源方面举棋不定、犹豫不决，因为这种投资难以迅速产生经济回报。他们更倾向于投资别的领域，比如生物技术，它能够产生很多新专利。当前，各国也并没有流露出支持新技术投资的意向。

“联合国能够为减排起到的最大作用就是充当保护伞，开展试验项目并帮助它们获得成功。”

美国对于电气行业的放松管制阻碍了其创新。由于新技术需要花费大量的时间和金钱才能够产生经济效益，所以政府应当投资基础能源研发。潜在的投资者应该记住四点：首先，证明一项技术的有效性；其次，在不牺牲领导地位和创新的前提下，紧密联系感兴趣的合作伙伴；再次，根据技术的表现，而不是根据政治力量作出决策；最后，在全球背景下制定政策。政策制定者需要很长时间才能决定是支持还是否定某一项技术。10年前，氢技术备受青睐，而现在基本上无人问津了。

不仅国家面临着投资潜力和市场准入方面的问题，商业投资者也面临同样的问题。谈判者必须在全球背景下进行协调，同时允许不同国家间有一定的灵活度和差异性。目前最好的解决方式就是为少数国家制定技术战略，当然，前提是这些国家已经致力于投资相关研发。

未雨绸缪

由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异常困难，所以全球继续变暖是在所难免的。对此问题，过去20年，国际社会基本停留在纸上谈兵的阶段，因此要将全球气温增长控制在2摄氏度的范围内是基本不可能的。专家们一致认为，

地球的变暖将会导致海平面上升，带来更为猛烈的风暴和紊乱的气候模式。然而，人类总是不愿意承认这些问题最终会导致大灾难的降临。尽管各国能够就海平面上升这一问题作出应对计划，但是各国对于海平面到底会上升多少并无共识。

“用征税的方式——或者说先制定一种碳排放交易方案，然后通过使用安全阀和最低限价将其转化为一个类似征税的方案——可以在政治上获得信任并且长久实施下去。”

富国（发达国家）适应气候变化相对比较容易，然而贫困国家也必须作好相应准备。适应是一种心态，而这种心态和经济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虽然目前人们有足够的资金来帮助贫困国家，但是政策制定者还没有决定如何有效使用这些资金，尤其是用来帮助各国适应气候变化的这部分资金。这里有一个可行之策，那就是资助经济发展项目，帮助贫困国家发展自身经济。援助国最终必须要对资金进行分类，将资金投给那些最能有效利用它们的国家。

极端天气带来的巨大灾难将会变得越来越频繁，这是地球变暖不可避免的结果。如果缺少对于这种意外情形的应急规划，政府将很有可能启动那些没有经过严格检验的项目方案，而这样做会带来更大的潜在风险。“太阳辐射管理”——向平流层喷射微粒子将照射地球的太阳光反射回去——可能是目前人们讨论最多的针对全球变暖的解决方案，但是没有人能够预知这种“地球工程”将会带来什么样的影响。

面向未来

气候外交家们总是倾向于设立雄心勃勃的减排目标，却从不考虑这些目标是否能够实现。气候谈判不断避开可能引起分歧的意见，其结果就是目前制定的大部分条约和承诺都显得言辞闪烁、底气不足。

“如果各国知道他们（应对气候变化）的努力会得到额外的资金援助，他们的执行意愿就会更加强烈。”

解决这个问题一个办法就是组成区域性质的国家集团。世贸组织和欧盟就是非常好的典型例子。这两个组织刚开始都是由少数几个国家组成，然后逐渐扩张。这两个组织在多边环境条约的“目标和时间表”设定方面做得非常成功，尤其是《蒙特利尔议定书》，它成功禁止了破坏臭氧层物质的使用。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签约国可以把它们当下不能够禁止的气体列出来，等到新的替代物出现以后，再禁止使用。《京都议定书》和其他气候协定却没能提供这种灵活性，因为外交家们认为，如果一个条约没有约束力的话，各签约国就不会拿它当回事。

这种看法有其合理之处，但是也容易造成僵局。所以，灵活性是非常关键的。当各国在预测二氧化碳排放量方面不能达成共识时，不具有约束力的协议可以让各国政府先行动起来，逐渐获得相关经验，然后再决定哪种方案是最好的。一些国家表示，如果其他国家作出承诺的话，他们也愿意承诺某一最低减排基准。气候谈判注定是艰难的，因为各国都不想吃亏。但是强有力的执行——甚至施加贸易制裁——是获得成功的关键。在没有“大棒”的情况下，仅凭“胡萝卜战略”很难达成减排的目标。

关于作者

大卫·G·维克多 (David G·Victor)，曾著有《〈京都议定书〉的崩溃：与全球变暖抗争》，目前执教于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



喜欢这个知识锦囊吗？

[购买此书或有声书](#)

<http://getab.li/17943>

此浓缩书/精华本仅限Tesco员工阅读。

getAbstract为本浓缩书/知识锦囊负编辑出版全责，尊重并承认原作者及原出版机构的版权。getAbstract版权所有，本浓缩书/知识锦囊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形式（电子、扫描、拍摄等）被侵权翻印、复制或转录。若有合作意愿，须获得瑞士getAbstract AG书面授权许可。